

消除骚扰

不必一个人被骚扰所困惑，请来咨询我们！

1 . 何为骚扰？

骚扰的定义

骚扰是指令对方感觉不愉快或让对方感觉不利的语言、行为、以及使得就学、学习环境极为不利于受害者的行为。

（根据《防止骚扰规则》第3条）

可在本大学的网页上阅览《防止骚扰规则》。

2 . 骚扰的类型

在教育、科研、就学中，有如下三种具代表性的骚扰。

但骚扰又决不限于此。并且，对于有些骚扰虽可以直接适用这些概念，但相互之间复杂交错的情况亦时有发生，其界限并不十分明确。

(1) 性骚扰

是指与教学、科研以及管理业务相关联的，一方当事人违反另一方当事人的意愿，使用性侵犯的语言或其行为给另一方当事人造成不利或损害，以及个人的尊严与人格受到侵害的情形。

〈例〉

- 未经对方允许、无正当理由接触对方的身体，强行要求性关系。
- 用下流的与性相关的语言形容对方的容貌、姿色。
- 使用类似于“不像个男子汉（女人）”、“还是个男（女）人吗？”、“枉为男人没有骨气”、“不中用的女人”这样的语言。
- 提起与个人的恋爱经验或性体验等相关话题，并以此进行提问，或强行要求对方回答。
- 执拗地发送与性相关的电子邮件，或者在公共传媒上故意诋毁某个人。
- 将下流的图像设置于屏保，并将其揭示于职场中。

(2) 权威骚扰

在教学、科研活动中处于领导地位的人，对其下属使用不被容许的语言和行动，使其下属无法自由从事以个人为核心的修学、科研活动，妨碍其业务顺利开展，个人的人格、尊严受到侵害的情形。

〈例〉

- 研究班的教员强行要求其他人去做与教学、科研不相干的私事。或者，在教学上处于指导、管理职位上的人强约他人吃饭或约会，以及强行要求交际、应酬。亦或者在得不到满足的时候，采取报复性的歧视手段，不给予适当的评价。
- 教员对学生或院生在研究上的不足之处，超出指导范围地大声斥责、不断谩骂。

(3) 权力骚扰

在业务管理活动中处于优势地位的人，利用其地位和经验对处于劣势地位的人，使用不恰当的语言或行为，给处于劣势地位的人造成不利或损害以及使其个人的尊严与人格受到侵害的情形。

〈例〉

- 集体之众人欺侮一个人。
- 不给其业务上必要的信息，或反复追究其错误和失败。
- 不给特定的人工作，或者给与其没有意义的工作。
- 在职务上处于管理地位的人，对处于被管理的人使用“傻瓜”、“无能”、“卷铺盖走人”等使其人格受到侵害的语言，或散布流言蜚语、诽谤中伤。

3. 骚扰Q & A

现将针对骚扰所咨询的常见问题与解答归纳如下。

Q . 为何需要骚扰对策？

A . 骚扰是对人权的侵犯，如果对其置之不理就无法营造应有的修学、就学环境。另外，根据《男女雇用均等法》规定，对性骚扰采取对策是校长应尽的义务。

Q . 骚扰只发生在教员和学生之间吗？

A . 虽然大多数的情况是教员骚扰学生，但相反的情况亦可能出现。不仅如此，学生之间或教职员之间的骚扰也是可能存在的。另外，骚扰的存在不分性别。

Q . 由谁来判断是否构成骚扰？

A . 主要是，对方是否感觉不愉快或是否给对方造成不利。

加害人的“没那个意思”、“只是开玩笑”等辩解是行不通的。

Q . 在校外发生的骚扰也可以进行咨询吗？

A . 课外教学、研究班联欢会或到远处的俱乐部活动中发生的骚扰都在咨询范围内。而对于范围不十分清楚的，可以先咨询一下，一起来考虑对策。

4. 防患骚扰于未然

为防患骚扰于未然，营造良好的大学学习氛围，每个人都应该充分地意识到以下两点：

- ① 骚扰构成人权侵害
- ② 自己也能够成为加害人

这是十分重要的。

为了不成为加害人

为了不成为加害人，需要遵守以下事项！

- 不营造令人疑虑的环境！

- 注意自己平素的言行！
- 当自己意识到或被指责时，要立即改正！

为了不成为受害人

为了不成为受害人，或使受害范围尽可能地小，需要遵守以下事项！

- 切忌采取暧昧的态度！
如果觉得不愉快，要拿出勇气尽早告诉对方！
- 在受害情形尚不严重之前，就要向咨询人员或身边可信赖的人咨询！
- 要尽可能地留下笔记等记录（时间、场所、状况）！

一定会保护咨询人的隐私。不会发生因咨询而对自己不利的情况。教职员有守密的义务，并严禁泄密。请安心咨询。

*为不发生对咨询人不利的情况，一定格外小心谨慎。

翻译：高 沅浩、李 冠研

最终审查：姜 姗